

方志論述中的災祥觀

—以林豪及其相關著述為例^{*}

王志宇

逢甲大學歷史與文物研究所專任教授兼所長

* 本論文乃修改自〈方志論述中的「祥異」觀念及其意義：以金門林豪及其相關方志為中心〉一文，原文發表於金門縣文化局主辦，中興大學文學院、臺灣敘事學學會合辦，「2008金門學學術研討會：烽火僑鄉・敘事記憶——戰地・島嶼・移民與文化」，2008年6月14 - 15日。承蒙中興大學歷史系孟祥瀚教授惠賜若干寶貴意見，謹此致謝。

摘要

本文是以林豪相關的方志著作，討論林豪在這些方志之中，有關災祥、祥異等項目的敘述。這些敘述不止於天文異象的紀錄，更有著天人感應的意涵；尤其林豪常將風水堪輿與鬼怪的論述，寫入這些方志之中，因而招受到「迷信」的批評。不過對於清代的知識菁英，是否一句「迷信」便能清楚說明這些人的思想觀念，大可存疑。本文透過相關地方志的描述與清代社會所流通的觀念，認為林豪在方志裡參雜風水、鬼怪等的災祥敘述，並非偶例，而是清代許多知識菁英的共通點。這些參雜諸多風水、堪輿與鬼怪的災祥敘述，基本上並沒有脫離漢代天人感應的政教格局，僅是在堪輿、風水思想普遍流傳與萬物有靈觀念的發展下，形成新的敘述方式而已。林豪的方志論述，是一個很好的案例，可以作為理解清代知識菁英的風水及政教觀念的基礎。

關鍵字：林豪、方志、災祥、祥異、知識菁英

一、前言

地方志是以一定體例反映一定地區的政治、經濟、文化、軍事、自然現象和自然資源歷史與現狀的綜合性與資料性的著述。¹方志的編纂歷史源遠流長，是中國相當特別的書類，其編纂體例到了宋代，已臻詳備，編纂郡縣志的風氣也漸盛，但散佚者多。據朱士嘉所編《中國地方志綜錄》之統計到1933年止，所收宋、元、明、清、民國時代之地方志，已有5,832種，93,237卷。²來新夏指出方志的作用在於資治、致用與教化。資治因中國歷代多視方志為「輔治之書」；致用則因方志中蘊藏大量可供參考的資料；教化則以方志記一時一地古往今來的建設成就、名人盛事、發明創造、高尚品德等事項，如為教化群眾的教材，足以發揮去惡趨善、捨邪就正的良好作用。³

志書的功能之一既在於採擇地方史事，詳其變化，作為地方施政之參考。其內容中有一類的論述相當值得注意，此即方志中的「祥異」或「災祥」的記載。這一類的記載大多為有關一地的自然異象或靈異傳說，但常作為政事的徵兆，或種種有關地方動亂的預示之用，故常被方志的撰述者以〈災祥〉的篇目編入，或附入〈外志〉、〈舊事〉、〈雜記〉、〈雜識〉甚或〈大事記〉中。這一類的論述影響極為深遠，如臺灣有關濁水溪溪水變清與政治變異之間的關係，在林豪的《東瀛紀事》⁴與倪贊元的《雲林采訪冊》⁵中便有記載。時至今日，這些傳說仍影響著臺灣，如民國56年（1967）間，《青年戰士報》便記載濁水溪變清，而傳出反攻大陸在即的看法。⁶而近幾年來的總統大選，民間有

1 來新夏：《中國地方志》（台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1995年9月），頁2。

2 朱士嘉：《中國地方志綜錄》（台北市：新文豐出版公司，1975年11月），頁1。

3 來新夏：《中國地方志》，頁29 - 30。亦有學者認為因為地方志的存史、資治及教化的功能，所以它不會是一部「百科全書」。見倉修良：〈對當前方志學界若干問題的看法〉，收入氏著：《倉修良探方志》（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年10月），頁219。

4 「嘉彰分界處有澗水溪（即濁水溪），源出內山，流急而濁。若濁者忽清，則地方有變。壬戌春，水清三日，未幾，變作。」見清·林豪：《東瀛紀事》（台北：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1983年3月），民國46年臺灣文獻叢刊排印本，頁53。

5 倪贊元的記載，請參見第四節之引文。

6 報載標題為：「混混溪中水 月來清見底 濁水溪傳出神話 預兆我反攻在即」見《青年戰士報》，民國56年5月13日。

時亦會傳出濁水溪變清的耳語，可見這一類觀念的影響之深。過去莊吉發曾將此類徵兆之說視為民間信仰的一環，並認為民眾和官方都利用這一類信仰來催化或制止民變的發生。⁷莊氏在此文之中，僅將此類信仰視為迷信，受到民變倡導者的利用或讓官方作為借力使力的對象之一，尚未涉及知識菁英對於此類傳說或信仰的態度。此處所謂知識菁英指清代以取得功名之紳士或尚未取得功名，但立志讀書求取功名，或讀書自勵，不求仕進者。這些人或讀書求取功名，成為士紳官員，或讀書不求仕進，以讀書人的身份而受地方敬重，皆視為知識菁英。本文以林豪及相關方志的論述為中心，以林豪及相關方志編纂者等清代的知識菁英為對象，探討方志編纂者將有關「祥異」的傳說編入方志之內的原因？以及這些論述在傳統知識菁英的價值觀念中又有何意義？藉以瞭解傳統知識菁英對於此類信仰的態度及其觀念。

二、林豪及其相關志書

金門林豪可說是來自方志世家，其父林焜熿師事福建分巡興泉永海防兵備道周凱，周凱在道光間曾作《廈門志》，焜熿參與其事；後來焜熿於道光中期著手編《金門志》，書未刊行而逝世。陳捷先曾盛讚林豪用正史體例修臺灣方志，其以史例修方志，是清代臺灣地區方志史上的一大變革，而林豪的傳承，便是由周凱和林豪的父親林焜熿等一脈相傳下來。⁸

連橫《臺灣通史》已將林豪收於〈流寓列傳〉之中，視豪為泉州廈門人，並指出林豪對於澎湖的事務尤為關切。⁹事實上，林豪字嘉卓，一字卓人，號次逋，福建同安縣之金門後浦人。先系出安溪駟馬派，居新康里大坪鄉，曾祖林子友始遷金門後浦，遂占籍焉。子友有隱德，生

7 莊吉發：〈世治聽人，世亂聽神——清代臺灣民變與民間信仰〉，《臺灣文獻》，52卷2期（2001年6月），頁221 - 224。

8 陳捷先：《清代臺灣方志研究》（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96年8月），頁155 - 156。

9 連橫：《臺灣通史》（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4年6月再版），頁729 - 730。

子俊元。俊元字秀村，為金門鎮署稿識，掌書記，勤為職責，歷任總兵竇振彪等皆禮重之。生子若干人，長焜燿，次穆如，三捷輝。焜燿字異甫，一字遜夫，學者稱竹畦先生；早歲邑試冠軍得售，復以科試第一食餼，道光十七年充歲貢生，執贄於分巡興泉永兵備道富陽周凱（芸皋）及廈門玉屏書院山長光澤高澍然（雨農），研習詩、古文辭，著有《竹畦文鈔》八卷、¹⁰《浯洲見聞錄》四卷、《宮閨詩話》四卷、《竹畦筆塵》四卷。曾分修《廈門志》，金門有志，亦其始纂。林焜燿生子若干人，林豪排行第五，道光十一年（1831）十月十九日生。幼穎悟，學有淵源，自學語時，母洪氏即教以唐詩及古歌詞，時心好之而不解何故，稍長從其舅洪嘯雲遊；十五六歲又從祖父俊元學，即淹通十三經及前後漢書諸史。後來曾赴廈門玉屏書院五載，得山長莊牧亭培植甚力，又對廈門二位博覽群書、不屑舉子業的林春波、莊誠甫執弟子禮事之。道光二十九年（1849），豪補弟子員，年僅十九歲；咸豐九年（1859），赴省參加恩科並補行戊午正科鄉試，中舉，後七次上京會試不第。¹¹

林氏父子二人，林豪似乎盛名遠過其父，時人對於林豪的注意自是不免，除了方志收入林豪的傳記外，時人的論著大多集中在林氏幾個方面的表現，一是生平、經歷及對學規等的貢獻，¹²二是對於林豪的方志編纂情況，¹³三是林豪的詩作。¹⁴林豪對方志的編纂約從同治年間開始，從同治到光緒初年林豪對地方志的編纂用力甚勤，同治六年

10 林乃斌：〈家傳〉記為八卷，見清·林豪：《誦清堂詩集》（台北板橋：龍文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5月），頁1。

11 參見林文龍：〈清末寓臺詩人林豪事略〉，《臺灣文獻》，30卷4期（1979年12月），頁127-129。

12 相關著作有陳漢光：〈林豪先生傳記及詩文〉，《臺灣文獻》，18卷2期（1967年6月），頁114-118；林文龍：〈清末寓臺詩人林豪事略〉，頁127-139；蔡慧鈺：〈林豪之澎湖經歷初探——三任文石書院山長〉，收於紀麗美總編輯：《澎湖研究第一屆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澎湖馬公市：澎湖縣文化局，2002年4月），頁208-223。

13 此如盧嘉興：〈清季流寓臺灣編志專家林豪〉，《古今談》，23期（1967年1月），頁6-12；陳捷先：〈清季臺灣方志的發展——同光時期臺灣四種縣廳志述要〉，見氏著：《清代臺灣方志研究》，頁151-188；近幾年則有潘是輝以林豪的方志為對象，撰寫博士論文〈林豪編纂地方志書的理念與實踐〉（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2006年6月）。

14 此如黃美娥：〈清代臺灣竹塹地區傳統文學研究〉（輔仁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99年7月）。

（1867）完成了淡水廳志的《淡水廳志續稿》，同治十三年（1874）又繼承父志，修完了《金門志》，光緒四年（1878）再修《澎湖廳志》時，已是方志方面的專家，是以《澎湖廳志》是林豪的上乘之作。¹⁵

淡水廳自雍正元年（1723）設治後，於道光年間，有鄭用錫撰成《淡水廳志初稿》四卷，同治六年在吳觀察及嚴金清請來林豪編纂《淡水廳志續稿》十五卷，後來陳培桂據此二稿增訂修輯，而有《淡水廳志》之刊行。陳氏對於前二稿的修訂，引起林豪極大的反彈，特別撰著《淡水廳志訂謬》一卷，對陳培桂所修訂的廳志大加撻伐。¹⁶

《金門志》是林豪父林焜燝所撰，緣起於道光四、五年間，焜燝自輯有《滄洲彙草》二十卷，後經周凱討論刪補後，訂立義例，並經周凱及高澍然點勘，惟未及刊行。後由林豪續補，並於光緒八年（1882）初刊行。¹⁷

《澎湖廳志》之編纂與林豪到澎湖擔任文石書院主講有關。¹⁸光緒四年（1878），澎湖通判，廣東澄海人蔡麟祥，留心文獻，與士紳蔡玉成議修廳乘。蔡氏禮聘舉人林豪為文石書院主講，並囑咐其以修志之事。另外還聘請了黃清雲與蔡玉成兩人協助。林豪等根據胡建偉的《澎湖紀略》和蔣鏞的《澎湖續編》二書，刪繁擇要，又網羅佚失資料，增加道光九年（1929）以後史實，至光緒十八年（1892）底編成《澎湖廳志稿》16卷。稿成之後，未及刊行，稿存台南海東書院。光緒十八年，臺灣省議修《臺灣通志》，設立通志局，通志監修、臺灣布政使唐景嵩囑澎湖海防通判潘文鳳（字儀卿）找尋林豪所著志稿。潘文鳳從海東書院得到此一志稿，及士紳蔡玉成所藏副本。於是重聘林豪主持文石書院講席，以管理舊志稿的重修事務，並以蔡玉成、黃濟時等協助編

15 陳捷先：《清代臺灣方志研究》，頁162。

16 〈淡水廳志凡例〉，見清·陳培桂：《淡水廳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6月），頁9；清·林豪：《淡水廳志訂謬》，附入《淡水廳志》，頁461。據林豪所述廳志續稿共十五卷。

17 〈金門志凡例〉，見清·林焜燝：《金門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9月），頁14、19。

18 有學者將林豪至澎湖擔任文石書院擔任主講，視為儒學認同，其纂修《澎湖廳志》可視為一種「在地認同」的史學實踐。見林耀潯：〈在邊緣的邊緣實踐——以清代臺灣澎湖文石書院山長林豪為例的研究〉，《成大中文學報》13期（2005年12月），頁195-213。

修。二個月後脫稿，仍為十六卷。重修稿陳送臺灣省通志總局，唐景嵩又命通志總監薛紹元為之增刪修補，最後訂為十四卷，於光緒二十年（1894）夏付梓刊行，是為《澎湖廳志》。¹⁹

此外，《東瀛紀事》為林豪於同治壬戌年（1862）於來台遊歷，至同治五年（1866）間就其在台灣的見聞撰寫而成，光緒六年（1880）刊行。如其自云：「是編雖仿甌北趙氏《武功紀盛》、默深魏氏《聖武記》諸書，其源實本於古氏《紀事本末》；故於篇末論斷，仿其成例，亦兼用駢體」。²⁰此書以林豪在台地的見聞為主，「編輯時嘗採錄奏摺以備查核，然引用卒少也」，²¹林氏以田野資料為本書之主體，可說是本方志之特色。

上列各志書可說是林豪在方志方面重要的著作，此外林豪著作頗豐，除上列志書之外，另撰有《誦清堂詩集》十二卷，《淡水廳志訂謬》一卷，《海東隨筆》四卷等等著作二十種，茲將林豪所著文稿列表於下。

林豪著作總目表

書名	卷數	備註
《誦清堂詩集》	12卷	刊於民國四十五年（1956）五月，係金門旅菲僑領林策勳輯刊，廈門柯伯行校字，同安許宗宣參訂，初版於菲律賓宿霧市，市隱山莊藏版，大眾印書館印行。目前有龍文出版社出版版本。
《誦清堂文集》	20卷	未刊
《誦清堂別集》	6卷	未刊
《東瀛紀事》	2卷	光緒六年十一月刊，線裝九十二葉，訂一冊。民國四十五年，重印於《台南文化》5卷2期內，另有黃典權抽印單行本。四十七年（1958），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將是書列入「臺灣文獻叢刊」第八種印行。六十年（1971），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將其列入「雅堂叢刊」第二種印行。民國八十二年（1993）又列入「臺灣歷史文獻叢刊」印行。
《海東隨筆》	4卷	未刊
《可矩錄》	4卷	未刊

19 盧美松：〈歷代澎湖志書的編纂〉，《中國地方志》，（2003年第2期），頁65。

20 清·林豪：〈東瀛紀事例言〉，見氏著：《東瀛紀事》，頁5。

21 清·林豪：〈東瀛紀事例言〉，頁5。

《陶園求是錄》	2卷	未刊
《瀛海客談》	4卷	未刊
《星洲見聞錄》		未刊
《閩南俚諺儷句》	1卷	民國二十三年曾油印百冊，傳本至少。
《戴湘圃先生戒淫詩箋釋》	1卷	未刊
《澎湖廳志》	15卷	纂於光緒初年，十八年增修，二十年刊行。日治時期曾列入《臺灣全誌》以鉛版重印。民國四十七年，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列為「臺灣研究叢刊」第五十一種；五十二年，改列入「臺灣文獻叢刊一六四種」。
《淡水廳志》	15卷	纂於同治六年，稿成未刊，後由陳培桂據以重修，多方改纂。
《淡水廳志訂謬》	1卷	刊於光緒六年十一月，線裝三十葉，訂一冊。民國四十七年，附刊於「臺灣研究叢刊」第五十一種《澎湖廳志》之後；民國五十二年（1963），改刊於「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七二種《淡水廳志》之後。
《金門志》	16卷	原為豪父焜熿所纂，稿成於道光間，未刊，光緒八年，豪續纂之，為今之刊本。民國四十三年（1954），教育部列入「中華叢書」重印，四十九年（1960），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復將其列入「臺灣文獻叢刊」第八十種印行。
《清風集》	8卷	未刊
《文石書院課》	2卷	未刊
《潛園詩選》	4卷	未刊
《誦清堂古文選》	16卷	未刊
《誦清堂詩選》	10卷	未刊

資料來源：林文龍：〈清末寓臺詩人林豪事略〉，《臺灣文獻》30卷4期（1979年12月），頁127 - 139。

三、林豪相關志書的「災祥」論述

林豪的地方志在祥異或災祥項下所述，除了天文異象外，還有許多異事、鬼怪之物，這些異象、異物在林豪筆下，成為政事變化的徵兆，兩者之間有著相對應的關係。

以《金門志》而言，該志由林豪父林焜燝所撰，林豪續成。該志有關災祥的記載甚多，除部分引自其他方志外，其他皆出自林焜燝、林豪之筆，而以兩者的家學淵源，應可一體視之。茲舉幾則記載，以說明《金門志》的祥異敘述。「嘉慶十六年（1811）夏，夜有聲自東南來，地震。明日，地生黑毛，長寸許，類豬鬃……二十五年，大疫，饑。後浦王姓家有婦產一子，背亦有人形；旋死，婦亦死。道光……二年（1822），旱，大疫。縣丞蕭重投詩於城隍、龍神，三日大雨；仍為詩謝焉……二十九年（1849），大旱，饑。縣丞李湘洲祈雨，於中港渡頭禳旱魃，遂雨。」²²這一類的記載，似乎是林豪方志祥異中敘述的常態。

林豪在《東瀛紀事》記載戴潮春將作亂時，許多自然的異象，如戴氏祖戴天定之墓夜聞鬼哭，又指出澗水溪（濁水溪）源出內山，水流急而濁，若濁者忽清，則地方有變。而壬戌春，水清三日，未幾變作。又嘉義的水火同源，相傳地方有事則火息，戴潮春亂前，火熄三日。又記辛酉年彰化明倫堂鬼哭數日；翌年春雷起彰化孔廟，有人即言孔道憤事。又記壬戌年春，四張犁有耕牛作人言云：免咻，有田播，無稻收。並特指出此是《漢書·五行志》所謂牛禍，亦疚徵也。²³

林豪《澎湖廳志》所記異怪之事亦多，如康熙十九年（1680）夏六月，「有星孛於西南，形如劍，長數十丈，經月乃隱。」二十二年（1683）五月，記澎湖港有物狀如鱷，「長丈許，有四足，身上鱗甲火焰」，從海登陸後，為民送回海，又登山而死之事；六月二十六夜，有大星隕於海，聲如雷。²⁴這些記載都有相對應的政事變化，康熙十九年一事，其記言：「按台澎之西南，為漳之銅山、古雷等處。又三年而施侯師船由銅山進討澎湖，遂下臺灣矣。」二十二年鱷登澎湖之事，云鄭成功為東海大鯨之化，鄭成功攻台，有望見一人冠帶騎鯨從鹿耳門入者，後成功卒之讖語。故言「鱷魚登岸而死。至六月，澎師戰敗歸誠，亦應登山結果之兆焉」；而有大星隕於海，對應的是「是日明寧靖王朱

22 清·林焜燝：《金門志》，頁408-409。

23 清·林豪：《東瀛紀事》，頁53-54。

24 清·林豪：《澎湖廳志》，頁368。

術桂自經，姬妾死者五人」。²⁵

除了天人感應的祥異及徵兆記載外，林豪對於風水地理傳說的記載，也顯得相當積極，如《東瀛紀事》記載：「相傳斗六門地理甚佳。其來龍處土名茄冬王，有茄冬三株，百餘年物也，堪輿家謂為虎形，敵樓上夜點兩燈，以象虎目，賊之善鳥槍者不能中，賊黨許豐年掘斷龍脈，以狗血厭之，是夜敵樓之燈無故自墜。翌日守將蔡朝陽中砲死，而林鎮全軍俱潰矣。後賊黨之踞此者，如戴逆及廖厲、張竅喙相繼死，而茄冬亦枯。」²⁶又在其《澎湖廳志》中，也顯現了他對風水堪輿的注意，如其記述澎湖一地之泉井，指出乾隆三十二年（1767）所鑿之文澳社書院內井水之特殊，他直接的引用了形家的說法：「此處地脈最正，故井水亦清云。」²⁷

林豪除了對災異、風水等的注重，對於鬼神一事，也有相當特別的看法，在其方志中往往加以記載。在《淡水廳志續稿》中記載道光二十一年（1841）擔任淡水同知的曹士桂，死後作城隍一事，其言：「曹公士桂，歿為淡水城隍，確鑿有據。余嘗記於叢談中矣。古人有生為上柱國，死作閻羅王之說。又如傳說騎箕尾，子胥為濤神之神類，豈稗說哉。」²⁸對鬼神之事的注重，讓以科學主義為宗的現代人，可能嗤之以鼻，但對於古人的瞭解，可能不能完全以現代的眼光視之。

以林豪一介文士，為何對於徵兆、風水地理的傳說如此看重？相關的敘述，不只出現於方志之中，也在《東瀛紀事》裡，一書再寫。是以陳捷先指出林豪記載曹士桂當城隍一事，為陳培桂刪去，而林豪卻認為此事確鑿有據。陳氏指出林豪所述，實在迷信過分，不能成為信史。²⁹對於清代的知識菁英，有關徵兆、風水等相關的文字，出現的並不少，是否能單純的以「迷信」視之，抑或此類的敘述，有其特殊的意義，其中的緣由，或可從林豪《澎湖廳志》〈舊事錄總論〉所言，窺其一二，其言：「『舊事志』首紀兵者何？……次祥異者何？人事與天

25 清·林豪：《澎湖廳志》，頁368。

26 清·林豪：《東瀛紀事》，頁57 - 58。

27 清·林豪：《澎湖廳志》，頁20。

28 清·林豪：《淡水廳志訂謬》，附入清陳培桂，《淡水廳志》，頁470。

29 陳捷先：《清代臺灣方志研究》，頁160。

象，如響斯應，是以匹婦抒誠，上蒼示異，如『洪範傳』垂戒昭然，用示修省，安得謂小島微災無庸載也？其他父老流傳，可為談助者，悉綴其後。」³⁰林豪記災祥、論風水、述鬼神之說，或許為現代人所目為不經，然而這一類的說法，在清代知識菁英之中，並不少見。是以必須進一步的從清代士人的思想觀念中來加以釐清，才能清楚的明白林豪方志災祥論述的意義以及林豪的種種作為。

四、清代閩台方志中的「災祥」記事及其反映的士子觀念

有關災祥觀念的緣起甚為久遠，於先秦時期即已發微，而此學說主要由鄒衍及其後人所發揚。徐復觀據《史記》的記載，指出司馬遷論鄒衍的特色：一是動機在以儒墨之道，解決當時的政治問題；二是以陰陽消息言災異，以加強對當時統治者行為上的壓力；三是以五行言五德終始，對政治上傳統的天命，賦予全新的內容；四是大九州說。此蓋燕齊等地，當時已有海外交通，由此啟發而來。³¹以陰陽消息言災異是鄒衍學說的重要特色之一。錢穆亦指出鄒衍喜講天文、地理、古史，汪洋自恣，作荒唐無端崑之詞，近似莊子。然而莊子所言是想像、寓言，而鄒衍卻實有其事般像科學，像歷史，因此為世俗所重視。他在古代學派中被視為陰陽家，他勇於想像，巧於組織，又漫衍失其真義，其支派遂流為神仙方士。直到近代，中國下層社會種種醫卜星相都與陰陽家有關，都可納入鄒衍傳統。³²而此一思想對日後的影響，則歸之於董仲舒對此學說的發揚光大。

漢代思想的特性可說是由董仲舒所塑造，兩千餘年陰陽五行之說，深入社會，成為廣大的流俗人生哲學，都可追溯到董仲舒的思想上，他發展《呂氏春秋》〈十二紀紀首〉的意旨，建立無所不包的哲學系統，

30 清·林豪：《澎湖廳志》，頁387。

31 徐復觀：〈呂氏春秋及其對漢代學術與政治的影響〉，見氏著：《兩漢思想史》（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85年3月三版），〈卷二〉，頁8-9。

32 錢穆：《中國思想史》（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85年11月五版），頁111。

並將他所傳承的《公羊春秋》，乃至《尚書》的〈洪範〉，組入此一系統中，以促成儒家思想的轉折。³³董仲舒的災異思想有其特別的作用，他以元為天之一端，通過災異，將《春秋》與他的天的哲學系統進行連結。是以災異為僅次於「元」之一端；元在天之上，故由元以正天之所自來之端。「災異乃天之所發」，故由災異以探知天對政治反應之端。這二端皆以天為中心，於是董仲舒認為《春秋》通過二端而與天緊密連結在一起；天通過春秋而將自己的意志，在歷史中顯現，在現實政治中顯現。由元之一端而盛言改制的重大意義；由災異的一端與五行相結合，而盛言《春秋》中天人感應的實例」。³⁴在董仲舒的發揚下，災祥或即言災異思想影響了漢代以後的思想界，並且隨著陰陽五行觀念等，滲入到民間社會，成為一股源流不絕的潮水，影響廣大的庶民群眾，這個發展還有一股勢力的加入，就是風水思想。

風水一詞雖到晉代郭璞《葬書》中才出現，³⁵然而有關風水思想的起源，卻遠在秦漢以前即已發微。風水觀念的內容相當複雜，漢代流行的天文占星術與命運等天星、地氣、人命的系統，都是風水術產生的基礎，論者以王充對運與氣的討論指出運氣是當時一種普遍的思想，是人在各個範疇中用以解釋自然與人事的相應關係，是星命原則和天人感應率在各種人事活動中的應用。³⁶是以風水觀念發展初期，有許多不同的名稱，有關卜宅、相宅、青烏、青烏等的稱謂與記載，都是風水的萌芽初期的產物，其共同之處反映了萌芽期風水的基本特徵：

（一）早期掌握風水技術的人，是一種集巫術與神性於一身的高官，如太保、土方氏、青烏子、青烏子。

（二）早期風水帶有明顯的巫術特徵，其活動大多離不開占卜，且以

33 徐復觀：〈先秦思想的轉折及天的哲學的完成〉，見氏著：《兩漢思想史》，〈卷二〉，頁296。

34 徐復觀：〈先秦思想的轉折及天的哲學的完成〉，頁357。

35 有關風水在《葬書》中的出現，以及郭璞非葬書的真正作者，見高友謙：《中國風水》（北京：中國華僑出版公司，1992年5月），頁62 - 63。亦有學者認為《葬書》雖非出自郭璞之手，但有可能是以口頭方式向其弟子講授，弟子記錄整理，便署上師名，類似《論語》的作法。見詹石窗：《道教風水學》（台北：文津出版社，1994年10月），頁95 - 96。

36 艾定增：《風水鉤沈—中國建築人類學發源》（台北：田園城市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8年2月），頁36 - 39。

「吉」、「凶」為準則。

(三) 開始滋生科學的萌芽，並且以考察地形、地質與天候為兩大主幹，即善相地理與辨方正位計時曆法。³⁷

而影響地方志內容的堪輿一詞也是在此一時期出現。堪輿風水觀念是由許多不同的思想匯聚而成，其中有來自《易經》、陰陽五行等法則，此外還有傳統的天人感應、天人合一思想。漢初雖然「罷黜百家，獨尊儒術」，但此時的儒術，卻是以董仲舒為首的神學化儒學。此與陰陽五行和儒學合流，形成一種專講天人感應的經學。又有「讖緯之學」，即總結過去所有具有一定性質的預言，而用以解釋一般性質的儒家經典，使那些預言與儒家經典相交織，從而使聖人的教條與上天的啟示合而為一。神學化儒學加上道教的崛起，民間廣泛流行各種術數活動，以及具有迷信意味的禁忌，使堪輿之學在此時擺脫早期單純的占筮或相宅形式，而發展出一套以陰陽五行學說為基礎的理論。³⁸

艾定增認為《山海經》和《禹貢》是中國風水書將中國龍脈分為三大幹龍的依據，並認定崑崙山為主山之祖。³⁹論者以為風水學的發展與中國文化的源起發展於黃河中下游相一致，早期的風水學發生並分布於陝西、河南、山西一帶。隨著中國版圖的擴大和南北文化的交流，風水學隨之傳開。宋代以後，尤其活躍於江西、安徽、江蘇、浙江、福建、廣東、臺灣等江南、嶺南地區。而造成此種結果可能的原因如下：

- (一) 晉室東渡和安史之亂的影響，使大批中原人士南渡，隨著政治經濟文化中心的南移，多由知識分子充任的堪輿家也將堪輿術帶來南方。
- (二) 江南地域屬古荊楚、吳越之邦，其地「巫文化」盛行，使堪輿學在此地的傳播有適當的文化基礎。
- (三) 江南區域多山多水，風土溫潤，使風水形法理論大顯身手。同時，此區氣候濕熱，疾疫流行，故建房特別注重擇地，此為風水

37 羅雋、何曉昕：《風水史》（台北：華成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12月），頁34 - 35。

38 羅雋、何曉昕：《風水史》，頁96 - 102。

39 艾定增：《風水鉤沈——中國建築人類學發源》，頁16。

學發展的客觀條件。

（四）宋以後，程朱理學、王陽明心學在此地影響較大，而且地理學、天文學和建築學都有了較大的發展。

（五）江南地區為偏安之地，經濟發達，具有雄厚的物質經濟基礎。達官貴人，富商巨賈為求好風水，一擲千金，不足為惜，相互攀比，蔚成風氣。⁴⁰

除了上述晉室南遷、士人南渡等等的影響之外，民間通書的流通，似乎無法忽略。唐宋以來，已有官頒的歷日（皇曆或黃曆）的流通，其內容有驅避宜忌等項目。最遲到元代，繼承皇曆內容，而形式上更加民間化和通俗化的通書，已廣為印售。清代的台閩地區，透過民間通書，尤其是泉州繼成堂洪氏通書的流通，將風水觀念進一步滲入民間社會並化為習慣性的民俗信仰。⁴¹

這股堪輿風水的思潮，蓬勃發展的結果，顯然影響到了台閩地區，明清台閩地區方志也受到這股潮流的影響；編纂臺灣方志的士紳官員，也將此類的思想，灌注在方志的內容裡。周鍾瑄於《諸羅縣志》〈災祥〉項下，記載康熙二十二年（1683）「六月丁酉，有大星隕於海，其聲如雷。秋八月，大師入臺，北路皆剃髮歸順。」⁴²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也記錄了康熙二十二年夏六月，「有大星隕於海，聲如雷。秋八月，鹿耳門水漲；大師入臺，鄭克塽降，闔郡皆雉髮歸順。」⁴³又記雍正十三年（1735）夏五月，「蛇山崩，石隕；聲聞數里（時有黑氣蔽峰頭，久乃散）。秋七月，大水溪溢，半屏山石隕。冬十二月，地震。是歲，詔蠲民欠。」⁴⁴種種記述已反映了大星隕落與政權轉移，以及山崩、水溢、地震與穀物欠收之間的天人感應關係。顯然將天象的種種異變，與人間之事相應，天人感應的觀念躍然紙上。此即方志學家所謂「祥異者，以天事之否泰而驗人事之通塞也。」⁴⁵

40 程建軍、孔尚樸：《風水與建築》（南昌：江西科學技術出版社，2005），頁13 - 15。

41 有關洪潮和通書的流通和影響，參見陳進國：〈民間通書的流行與風水術的民俗化——以閩台洪潮和通書為例〉，《臺灣宗教研究通訊》，4期（2002年10月），頁198 - 219。

42 清·周鍾瑄：《諸羅縣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6月），頁276。

43 清·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6月），頁269。

44 清·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頁279。

45 清·蔡振豐：《苑裏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9月），頁98。

臺灣的災祥之說，流傳最廣的便是濁水溪清濁所象徵的人事變動。這在《東瀛紀事》及《雲林縣採訪冊》等方志中都有所記載。這些方志除記述濁水溪的源頭、勝景及流經地域之外，特別記錄了一則傳說，指出濁水溪原水色渾濁，如溪水澄清，台地必生反側。《雲林縣採訪冊》載：

又聞黃河五百年一清，則必有聖人在位。而是溪之水渾濁挾泥，似有類於黃河；然溪水一清，則台地必生反側。如同治元年水清三日，戴萬生亂幾及三年；光緒十三年水清半刻，則施九緞以丈田事激民為變，共攻彰化，旋經剿撫解散。故老謂溪清之時日多寡，實與寇盜起滅久速相應，屢試不爽云。⁴⁶

此類傳說相當常見，如《彰化縣志》記載：「出水莊泉：在大武郡保出水莊後坑內流出，清潔可愛，里人多汲焉。餘泉灌田數千畝。每泉大湧，則時事有變。泉若驟枯，則穀價高昂，歷驗不爽。」⁴⁷又記載乾隆五十一年（1786）夏四月，柴坑仔莊有妖鳥棲息於樹上，二十多日才離開，不知所往。此鳥大如鶯，身有五色，「集處百鳥環繞，啣物捕之，飛集他處，百鳥亦隨而環繞之；若士卒之衛帥然。是冬十一月，林爽文作亂。」⁴⁸此一描述，物變與人事相應的對照關係甚為明顯，此妖鳥有百鳥環繞，正如林爽文之驟起，有群豪相應類似。又有關陳周全亂事，周璽亦記乾隆六十年（1795）春三月夜，「有星墜於海（是月陳周全作亂）。」⁴⁹此種將星象、事物等等與政事間的變化劃上等號的天人感應思想，似乎已是傳統士紳官員根深柢固的想法，也形成了一種文化。如同姚瑩〈噶瑪蘭廳異記〉所強調：「若夫地平天成，大功既畢，則惟慎修人紀，以保休嘉，而于是乎時和年豐，百寶告成，宇宙熙皞，臻于郅治。苟有失德，肆為淫慝敗亂，則鬼神惡之，而天乃降災。此天地之氣既通，而人事不知之為厲也。」⁵⁰姚氏以蘭地初開，雖經颱風、

46 清·倪贊元：《雲林採訪冊》（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9月），頁150。

47 清·周璽：《彰化縣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6月），頁19。

48 清·周璽：《彰化縣志》，頁385。

49 清·周璽：《彰化縣志》，頁385。

50 清·姚瑩：《東槎紀略》（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4年5月），頁84。

水災之侵襲而民不饑、不亂，皆是因為居民手創其業，艱難未忘，不敢有淫逸之心所致。此誠為士大夫受儒家影響下的天人觀念是也。⁵¹

天人感應呈現一種相對應的關係，需有一有德行之人，才能感動上蒼，與其相應。如戴萬生之亂，危及北路一帶。竹塹城士紳共推張世英為廳丞，其後張廳丞請墾戶姜殿邦、劉維翰等各募義勇，立即統帶，直抵大甲，協同閩、粵各義勇，駐守城內，抵抗林軍的攻掠。此役戰況甚為淒慘，不僅義軍每日需要和林軍撓戰，後來城被圍一個多月，又遭林軍將水道阻絕，無水可飲，將士居民最後甚至需要汲取溝底的污水飲用。姜、劉二人和義勇們為求死守，一起跪天祈雨三天，還是沒有下雨。而大甲城內適有百歲老節婦，「誠可格天，婦一跪禱天，即油然作雲、沛然下雨。」⁵²天人感應的思維，在此揭然可見。

五、天人感應與風水觀念：清代知識菁英的政教思維

方志重要的功能之一，即在於資治。不管是《諸羅縣志》將大星隕於海的天文異象，與清軍入台相對應，或是《重修鳳山縣志》將山崩、石隕、水溢與民禾欠收對應，都帶有天人感應的政治性格。早期的儒家對於政權的合法性有其理想，是以孔子認為統治者應行善政、施惠於民，以達成養民的目的；此外，統治者還必須要以德立身行事，為天下的表率。統治者本身的一言一行都合乎道德的規範，才足以贏得人民的信服。是以孔子重視君子的修德，統治者修德，作為人民的模範，自然得到人民的擁戴；故強調君王以本身德行，達成養民、教民的目標，而後自然建立統治的合法性。然而孔子也瞭解當時在位者，皆是無德之輩，而不得不感嘆「天下無道」。⁵³董仲舒雖提出了天人相應的論

51 有關臺灣方志受風水觀念影響，記載台地風水以及祥異徵兆之事的討論，參見王志宇，《寺廟與村落——臺灣漢人社會的歷史文化觀察》（台北：文津出版社，2008年12月），頁140 - 165。

52 清·林百川、林學源：《樹杞林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頁90。

53 張端穗：〈天與人歸——中國思想中政治權威合法性的觀念〉，見黃俊傑主編：《中國文化新論思想篇一：理想與現實》（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3年4月初版七刷），頁108 - 112。

述，認為君王行德政，人間的陰陽調和，自然界受到感應，也會風調雨順，出現祥瑞。相反地，如果君王德行有虧，政治失宜，人民的怨嗟與不平就會影響人世的陰陽平衡。陰陽不平，自然界受到感應，就會降下災異，甚至滅亡國家。這是一種「抑君」的災異思想，以警告人主實行善政。然而在當時君主迷戀權勢之下，不僅不信天命，董仲舒還差點因災異的論述喪命，兩漢中葉以後，人君把「天變」的責任轉嫁到大臣身上，董仲舒的目標也因而落空。⁵⁴

先秦及秦漢儒家雖然透過種種的論述，建構其政治理論，但在實際的運作上，似乎都落了空。不過清代的官員士紳，似乎在得以表現些微政治理想的方志裡，找到一點點可以發揮的地方。

從閩台方志之中，可以看到許多方志的編纂者，受到風水地理觀念的影響很深，不僅將此觀念編入方志之中，甚至將風水地理與傳統的天人感應等思想結合在一起，成為地靈人傑的一種想法，是以發展出地能蔭人，風水寶地能庇蔭富貴之人的種種看法。對於風水地理的堪輿之術，過去王爾敏曾有所論及，他認為命理、相術、堪輿、卜卦等術數，儒生皆能熟知，但在官紳社群之中，可以保有其知識，而絕不以其為職業。此因儒生重在博文，本不厭廣羅各類知識。然而入世求職謀生，有一定之分際。天文曆算、陰陽五行，被視為正當知識；而命理、相術、堪輿、擇日、雜占，亦往往熟知，唯其區別在於不願憑此術而入世以為謀生之術。是以官紳可以以業餘身份運演術數以啟示民眾，而不以此為職業，所以術數一門，雖構成庶民生活之文化內涵，官紳之間亦時相講究，但有深淺雅俗之別。⁵⁵此外，玄理術數一類知識，又透過諸如《萬寶元龍雜字》等雜字書的流通，⁵⁶而廣被一般民眾所接受，影響程度不容小覷。這股勢力的發展，從方志有關此類知識的普遍性而言，似乎已深深影響這些知識菁英。

54 參見張端穗：〈天與人歸——中國思想中政治權威合法性的觀念〉，125 - 131。

55 王爾敏：《明清時代庶民文化生活》（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0年7月），頁112。

56 有關《萬寶元龍雜字》等書的內容，參見吳蕙芳：《明清以來民間知識的建構與傳遞》（台北：臺灣學生書局，2007年10月），頁182 - 183；雜字書的印行與流通，同前書，頁92 - 102。

在此背景下，林豪方志的「災祥」論述，似乎其來有自。林豪對方志的要求，從其《淡水廳志訂謬》可窺視一二，他對自己的要求是「體例必嚴、取材必慎、寧缺毋濫、寧實毋華」，⁵⁷然而他在《東瀛紀事》記載戴萬生事件，戴軍包圍大甲，且截斷水道，致使大甲一地軍民無水可飲，民心騷動一事，文中特別記述大甲節婦林氏，「十二歲守節，侍姑極孝，時年已七十餘，禱雨則應……凡三次禱雨，雨皆隨降，其應如響……賊以為有神助，乃備牲醴至城外節孝坊下，致祭拜跪甚虔，以祈神佑焉。」⁵⁸又記洪第、鄭番婆隨林雪村攻茄投一地民軍巢穴，二人中槍砲而亡，洪第嫂夢第負傷，為老人以袖拂身，不久身輕如燕，至城隍處掛號；而番婆母夢番婆言其不能盡孝事，已因兵事亡，隨眾掛號，即可轉生，並交代無須經懺超渡等事。夢醒後，凶耗已經傳至。⁵⁹前者是天人感應的傳統思想，後者是萬物有靈的觀念，這一類的觀念與清代的知識菁英並無分別，都是一種透過天人感應等政教學說揉合而成的文化觀念，這是儒家觀念中隱微的一股暗流。

透過林豪後輩的觀察，指出林豪為革除溺女嬰之舊俗，倡捐育嬰堂；為振風勵俗倡建節孝祠，並倡行春秋之祭，⁶⁰都說明了林豪革除舊俗，警勵人心的特質。如同林豪批判陳培桂刪其《淡水廳志續稿》所稱：「節孝林春娘為淡水第一，余記其事尤詳，乃培桂刪去大半。」⁶¹林豪蒐集舊聞瑣談仍有其格舊俗、勵人心的用意。故在〈小巢居續草〉言：「周孔著六經，漢儒明其旨，大意懸千秋，朗朗星日比，微瑕亦偶然，終不謬於理」，⁶²論者認為林豪採取了漢今文經學的主張，反對宋學，更在此詩中點出「讀書貴踐履」，實包含了清末「經世致用」的強烈主張，此講求「經世致用」的學術精神，成為貫穿林豪一生編纂地方志書的重要理念。⁶³顯然林豪所身處的清代末葉，其學術環境有其時代特性。一方面如錢穆所言，晚明諸子「激於王學流弊，又受時代刺激，

57 清·林豪：《淡水廳志訂謬》，附入清·陳培桂：《淡水廳志》，頁463。

58 清·林豪：《東瀛紀事》，頁55 - 56。

59 清·林豪：《東瀛紀事》，頁56 - 57。

60 見林乃斌：〈家傳〉，收於清·林豪：《誦清堂詩集》，頁1 - 3。

61 清·林豪：《淡水廳志訂謬》，附入清·陳培桂：《淡水廳志》，頁480。

62 清·林豪：〈冬夜讀書雜詠〉，收入氏著：《誦清堂詩集》，〈小巢居續草〉，頁1。

63 潘是輝：〈林豪編纂地方志書的理念與實踐〉，頁49。

頗想由宋明重返到先秦。他們的思想，顯然從個人轉嚮於社會大群，由心性研討轉嚮到政治經濟各問題。由虛轉實，由靜返動。由個人修養轉入群道建立，這是晚明儒思想上一大轉變……惜乎晚明局面，糜爛腐敗，不可挽回……一大批晚明遺老，他們成學著書……實在想為此後中國學術思想另闢一新天地。而清代的高壓政權，已使這些思想嫩芽，不能舒展長成，而全歸夭折了。此後遂完全走入古經籍之考據訓詁中作逃避現實之畸形發展」。⁶⁴在乾嘉漢學注重考據，崇古尊漢，流於繁瑣的流弊下，而社會又有相當的危機，是以激起今文經學的發展。今文經學側重探索儒家經典的微言大義，以適應時政的需要，往往援經議政。今文經典中最擅長於講微言大義的是《春秋》，尤其是《春秋》中的《公羊傳》。清代今文經學初期專講《公羊傳》，是以今文經學派又稱「公羊學派」。董仲舒的《春秋繁露》，何休的《春秋公羊解詁》，是漢代注釋《春秋》及《公羊傳》，發揮微言大義的代表作，也是今文學家依據之書。⁶⁵在清代今文學派師法漢代諸儒，講求《春秋》的微言大義，更依據董氏之書，進而發揚之時，林豪方志裡的「災祥」論述，似乎反映了這個時期的時代特色。另一方面，經過漢代以後風水堪輿之學的發展，士人已習於風水之說，林豪將災祥、風水與鬼神之說並記，似乎不是偶然。在「經世致用」的風氣，以及風水、鬼神觀念的混雜下，林豪將這些觀念寫入方志內，成為一種警世之作，也構造了另一種的政教論述，這種跨越的傳統天人感應政教架構的新論述，從清代的方志內容看來，並不是特例。

六、結論

災祥或祥異的觀念是從先秦時期即已發微的思想，至秦漢之際而大興。此觀念帶有知識分子強烈的政治意圖，希望透過天地變化的表徵，

⁶⁴ 錢穆：《中國思想史》，頁244 - 245。

⁶⁵ 有關清今文學派的興起，參見吳雁南、秦學碩、李禹階主編：《中國經學史》（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1年9月），頁548 - 551。

透過天人感應的觀念，形成制約專制帝王的利器。編纂方志是中國的古老傳統，方志融入災祥觀念可說是承襲秦漢政治觀念的遺緒，不過發展到清代的方志之中，有關災祥的記載，已不只是記載日月星辰的天文異象，往往輔以政治變亂的對比，以此種秦漢原型的天人感應模式，作為規戒專制帝王的工具。一方面是受清代今文學派影響，標舉董仲舒注釋《春秋》及〈公羊傳〉，發揮微言大義的影響，直承漢代的天人感應政教架構的遺緒。另一方面受到漢代以後，風水觀念逐漸發展的影響，至明清時期風水觀念已相當普遍。清代的方志編纂者，已將風水的種種觀念，編入方志之中。這些風水觀念在方志裡的呈現，說明了清代的知識分子受到風水觀念的廣泛影響。在風水觀的影響下，傳統方志的災祥觀也有了變化，相關的鬼神傳說、堪輿、命相等概念與傳統的災祥敘述結合，形成了清代方志中新的災祥敘述，跨出了原來的天人感應範疇，融入了種種的堪輿風水、命相卜卦的概念。從林豪的方志及相關文獻中，可以發現此種新災祥敘述的濃厚取向。雖然風水堪輿等觀念融入了方志裡的災祥敘述，但是災祥記載的本質並未改變，透過天人感應，以災異作為規戒帝王統治的制約架構，仍被維持，僅是擴大解釋而已。另一方面，方志中的災祥敘述，吸收了在民間社會普遍流傳的風水觀念，透過官員、儒生在這方面的撰述，似乎也強化了風水觀念的正當性，對此觀念在民間的流傳，起了正面的作用。

參考書目

一、史料

- 清·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6月。
- 清·林焜熿，〈《金門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82年9月。
- 清·林豪，〈《東瀛紀事》〉。臺北：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民國72年3月。
- 清·林豪，〈《誦清堂詩集》〉。臺北：龍文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5年5月。
- 清·林百川、林學源：〈《樹杞林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9月。
- 清·周鍾瑄：〈《諸羅縣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6月。
- 清·周璽：〈《彰化縣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6月。
- 清·倪贊元：〈《雲林采訪冊》〉。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6月。
- 清·姚瑩，〈《東槎紀略》〉。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4年5月。
- 清·陳培桂，〈《淡水廳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6月。
- 連橫，〈《臺灣通史》〉。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4年6月再版。
- 清·蔡振豐：〈《苑裏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9月。

二、報紙

- 《青年戰士報》，民國56年5月13日。

三、專書

- 王志宇，〈《寺廟與村落——臺灣漢人社會的歷史文化觀察》〉。臺北：文津出版社，民國97年12月。
- 王爾敏，〈《明清時代庶民文化生活》〉。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民國89年7月。

朱士嘉，《中國地方志綜錄》。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民國64年11月。

艾定增，《風水鉤沈—中國建築人類學發源》。臺北：田園城市文化事業有限公司，民國87年2月。

吳雁南、秦學頌、李禹階主編，《中國經學史》。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民國90年9月。

吳蕙芳，《明清以來民間知識的建構與傳遞》。臺北：臺灣學生書局，民國86年10月。

來新夏，《中國地方志》。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民國84年9月。

高友謙，《中國風水》。北京：中國華僑出版公司，民國81年5月。

倉修良：《倉修良探方志》。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年10月。

徐復觀：《兩漢思想史》。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85年3月三版。

陳捷先，《清代臺灣方志研究》。臺北：臺灣學生書局，民國85年8月。

程建軍、孔尚樸：《風水與建築》。南昌：江西科學技術出版社，2005。

詹石窗，《道教風水學》。臺北：文津出版社，民國83年10月。

錢穆，《中國思想史》。臺北：臺灣學生書局，民國74年11月五版。

羅雋、何曉昕，《風水史》。臺北：華成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3年12月。

期刊論文

林文龍，〈清末寓臺詩人林豪事略〉，《臺灣文獻》，第30卷4期（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68年12月）。

林耀潏，〈在邊緣的邊緣實踐——以清代臺灣澎湖文石書院山長林豪為例的研究〉，《成大中文學報》13期（臺南：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民國94年12月）。

倉修良，〈對當前方志學界若干問題的看法〉，收入氏著，《倉修良探方志》。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民國84年10月。

- 徐復觀，〈先秦思想的轉折及天的哲學的完成〉，見氏著：《兩漢思想史》，〈卷二〉，（臺北：臺灣學生書局，民國74年3月）。
- 徐復觀，〈呂氏春秋及其對漢代學術與政治的影響〉，見氏著：《兩漢思想史》（臺北：臺灣學生書局，民國74年3月）。
- 張端穗，〈天與人歸——中國思想中政治權威合法性的觀念〉，見黃俊傑主編：《中國文化新論思想篇一：理想與現實》（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民國82年4月）。
- 莊吉發，〈世治聽人，世亂聽神——清代臺灣民變與民間信仰〉，《臺灣文獻》，第52卷2期（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90年6月）。
- 陳捷先，〈清季臺灣方志的發展——同光時期臺灣四種縣廳志述要〉，見氏著：《清代臺灣方志研究》，（臺北：臺灣學生書局，民國85年）。
- 陳進國，〈民間通書的流行與風水術的民俗化——以閩臺洪潮和通書為例〉，《臺灣宗教研究通訊》，第4期（臺北：蘭臺出版社，民國91年10月）。
- 陳漢光，〈林豪先生傳記及詩文〉，《臺灣文獻》，第18卷2期（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56年6月）。
- 黃美娥，〈清代臺灣竹塹地區傳統文學研究〉，輔仁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99年7月。
- 潘是輝，〈林豪編纂地方志書的理念與實踐〉，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2006年6月。
- 蔡慧鈺，〈林豪之澎湖經歷初探——三任文石書院山長〉，收於紀麗美總編輯，《澎湖研究第一屆學術研討會論文輯》，澎湖馬公市：澎湖縣文化局，民國91年4月。
- 盧美松，〈歷代澎湖志書的編纂〉，《中國地方志》，第2期（北京市：中國社會學院，民國92年）。
- 盧嘉興，〈清季流寓臺灣編志專家林豪〉，《古今談》，第23期（臺北市：古今談月刊社，民國56年1月）。

The Concept of Disaster and Auspiciousness in Gazetteer Writings: A Case Study of Lin Hao's Articles

Chih-Yu Wang

Abstract

This article focuses on Lin Hao's gazetteer writings and discusses his statements about disaster and auspiciousness. These statements are not only the records of astronomical phenomenon, but also the implication of the correspondence between Macro- und Microcosm. Lin Hao is criticized "superstition" for his numerous descriptions about Feng-Shui and phantom in his gazetteers. But it is disputed, if Lin Hao's thinking can be explained simply by the word "superstition". By reference of the related gazetteer writings and widespread ideas of Qing-Dynasty, the author considers that Lin Hao's gazetteer writings, which are full of the statements about Feng-Shui and phantom, are common in his time. The Gazetteers of Qing-Dynasty are actually not different from the political and religious tradition of Han Dynasty, in which the conception of the correspondence between Macro- und Microcosm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But with the popularization of the ideas of geomancy and animism, the intellectuals of Qing-Dynasty develop a new writing style. Lin Hao's work is an appropriate case for the representation of the political and religious ideas of the Qing intellectuals.

key words: Lin Hao, Gazetteer, Disaster and Auspiciousness,
Disaster and Variation, intellectual